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州惠东产业园区智慧交通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期）钢结构工程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公司名称：惠州惠东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地址：惠东县平山街道松柏路二楼205(万事达酒店侧)，联系人：骆工，联系电话 0752-8826312。
3	中介服务名称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服务提供商应当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需回避机构。 3. 需具备建设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专项为钢结构。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概述：项目总用地面积 9958.65 m²，总建筑面积为 6772.84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楼、门卫室、泵房、光伏车棚与其他配套工程等。 2. 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现场焊缝超声波检测：钢梁、钢柱 500 米；加工厂焊缝超声波检测：钢梁、钢柱 265 吨；防腐涂层厚度检测：钢梁、钢柱 90 根；防火涂层厚度检



		测 90 根。具体按选取人要求、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对本项目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提交报告并对其内容负责。（具体按甲方要求完成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惠东县。 2.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价区间 159750.00 元-119812.50 元； 3. 计价标准：参照《惠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鉴定收费标准》（惠建协〔2017〕6 号）结合市场调节价执行。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中介任务完成后。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将由项目业主方对服务提供商进行监督限期整改、重新制作、支付违约金、赔偿业主方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

惠州惠东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9 日



